

2021

1. 债务限额。2021 年，省政府核定我区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83.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8.8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4.72 亿元。

2. 债务余额。2021 年底，区本级债务余额 79.5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7.35 亿元，专项债务 52.21 亿元；政府债券形式的政府债务 78.74 亿元（一般债券 26.53 亿元，专项债券 52.21 亿元），政府外债形式的一般债务 0.82 亿元。

3. 债券转贷收入。2021 年，区本级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7.57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5.36 亿元，再融资债券 2.21 亿元。

4. 债券存续期管理。2021 年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 2.65 亿元，其中：2016 年 5 年期债券 2.25 亿元，2018 年 3 年期债券 0.4 亿元。偿债来源方面，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2.21 亿元，年度预算安排等偿还 0.44 亿元。2021 年应负担的债券发行费、登记服务费、利息等支出均列入了本级年度预算。